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更字第1124612667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第2次公開展覽「擬訂新北市板橋區江子翠段第二崁小段147-3地號等21筆(原16筆)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及「新北市政府辦理都市更新單元範圍調整作業要點」第3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、圖自112年3月29日起張貼本府及板橋區公所公告欄第2次公開展覽30日，並於112年4月12日上午10時假文聖市民活動中心(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文聖街149巷27號1樓)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本案更新單元因範圍調整(新增江子翠段第二崁小段156-20地號等5筆土地)，故依上述規定辦理第2次公開展覽。
- 三、任何人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提出意見，本府將彙整後提供新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予以參考審議。人民或團體於前項公開展覽期間內提出書面意見者，以意見書送達或郵戳日為準。
- 四、公聽會紀錄將提供新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予以審議參考。
- 五、計畫內容詳見事業計畫書，其餘未盡事項悉依都市更新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。另為使本案相關當事人能充分瞭解計畫內容，本案相關內容建置於實施者網站(網址如下：<https://no2kan.mystrikingly.com/>)，其最終仍應以本府核定發布實施為準。

市長 侯友宜